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 125/12-13號文件

檔號：CB2/R/2/12

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情況報告 (截至2012年10月30日的情況)

摘要

1. 已展開工作的法案委員會數目	:	0
2. 法案委員會空額數目	:	16
<hr/>		
3.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	:	(詳見表A)
4. 已展開工作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數目	:	6 (詳見表B)
5. 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1 (詳見表C)
6. 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委員會數目	:	1 (詳見表D)
7. 已展開工作的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0

表A：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小組委員會 － 首席議會秘書(總務) 盧思源先生 電話：3919 3010	2012年10月26日			將於2012年12月4日舉行首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討論未來路向。

表B：已展開工作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p>1. 《2012年法律援助(修訂)規例》、 《2012年法律援助(評定資源及分擔 費用)(修訂)規例》及《法律援助條例》 ——《立法會決議(生效日期)公告》 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2 蘇美利小姐 電話：3919 3404</p>	<p>2012年10月12日 郭榮鏗議員</p>	<p>1次 2012年10月24日</p>		<p>將於2012年11月7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及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的代表會晤。</p>
<p>2. 《2012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 《2012年銀行業(指明多邊發展銀行) (修訂)公告》及《2012年〈2012年 銀行業(修訂)條例〉(生效日期)公告》 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4 司徒少華女士 電話：3919 3104</p>	<p>2012年10月26日</p>			<p>將於2012年11月5日舉行首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p>
<p>3. 研究於2012年10月19日刊登憲報的兩 項根據《稅務條例》第49(1A)條作出 的命令的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6 鍾蕙玲女士 電話：3919 3106</p>	<p>2012年10月26日</p>			<p>將於2012年11月6日舉行首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p>
<p>4. 《2012年電訊(以拍賣方法釐定頻譜 使用費)(修訂)規例》及《2012年電訊 (指定須繳付頻譜使用費的頻帶)(修 訂)令》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3 余天寶女士 電話：3919 3403</p>	<p>2012年10月26日</p>			<p>將於2012年11月9日舉行首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p>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5. 《〈調解條例〉(生效日期)公告》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4 楊少紅小姐 電話：3919 3402	2012年10月26日			將於2012年11月6日舉行首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
6. 《指明牌照分配排放限額第三份技術備忘錄》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1 韓律科女士 電話：3919 3101	2012年10月26日			將於2012年11月6日舉行首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C：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1. 扶貧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電話：3919 3204	2012年10月12日	2012年11月5日	研究紓緩貧富懸殊和扶貧的相關政策和措施，跟進政府扶貧委員會的工作，並適時作出建議。

表D：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1. 研究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 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3 林映儀女士 電話：3919 3103	2012年10月12日	2012年10月31日	研究憑藉根據《聯合國制裁條例》(第537章)第3條而訂立的規例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事宜，並跟進先前的小組委員會提出的建議。